

#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

## 关于报送 2023-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资金预计执行情况的通知

各区农业农村局，农业（农业综合）服务中心，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：

为进一步做好本市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工作，根据《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司关于测算报送 2023-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预计执行情况和 2023 年绩效目标的通知》（农机政〔2022〕125 号）要求，按照工作惯例，请测算报送 2023-2025 年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预计执行情况，如有新增补贴机具品目需求，可一并报送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此次测算请参考《北京市农业机械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（2023-2025）》（讨论稿），根据本地区（单位）农业产业化发展和重点工作需求进行报送，在稳定粮食生产机械化水平的同时，重点了解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、设施农业、畜牧水产养殖、农产品初加工和果林等农业产业，同时了解我市农业重点企业、合作社等农业生产经营组织需求。我们将根据农业农村部、财政部相关要求，结合本市实际情况，按照程序适时调整补贴范围和补贴额度等。

### 二、报送要求

#### （一）预计 2023-2025 年中央补贴资金执行情况

请各区（单位）结合往年资金结转情况、2022年已分配资金情况、申请办理服务系统录入情况、预登记情况、预计资金缺口情况及前期调研情况等因素报送2023-2025年中央补贴资金执行情况（附件1）。并以预计中央补贴资金执行情况为基础测算2023年绩效目标申报表（附件2）。相应栏如无，请填写“0”。

## （二）时间要求

按照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司相关要求，时间紧急，请于2022年8月5日下班前完成附件1、2填报，电子版请发送至bjnsjb@126.com，盖章版可盖章后扫描连同电子版一并发至邮箱，也可邮寄纸质盖章版。

## （三）品目需求

针对《2021-2023年北京市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》中，如有新增品目需求，需提供具体产品生产厂家、型号、技术参数、销售价格等内容（参见附件3），可于本次一同报送。

邮寄地址：西城区裕民中路6号，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北区，崔皓收，13910680300。

附件：1. 2023—2025年中央财政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预计执行情况调查表

2. 绩效目标申报表（2023年）

3.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新增机具品目需求表

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农机管理处

2022年8月4日

